

96 年度施政績效評估意見及結果：

(一) 綜合意見

1、提升國家資產利用效率，增裕國庫收入方面：有關接管各機關移交國有公用閒置、低度利用及被占用之國有不動產等，對於提升國家資產利用效率確有提升，惟鑒於國有土地仍被占用之面積仍屬偏高，且土地被占用之時間愈長，未能積極處理，未來將更難以解決，建請儘速依佔用期限分類處理，早日收回。至於都會區可用土地愈來愈少，位於都會區國有地之釋出，其標售價往往被認為是土地價格的領導指標，因此，除了出售、出租之外，建請研議其他國有地之處理方式，讓國有土地達多元且有效的利用。

(二) 評估結果

1、業務構面

策略績效目標	項次	衡量指標	評核結果
一 提升國家資產利用效率，增裕國庫收入	1	釐整異動國家資產資料庫及地理資訊系統建置之國家資產資料	★
	2	接管各機關移交國有公用閒置、低度利用及被占用之國有不動產筆數(錄)	▲
	3	辦理國有財產出租、出售、委託經營、改良利用業務之處分收益	★
	4	檢討國有財產出租、出售、委託經營、改良利用等業務，落實分層負責，縮短處理時效	★
	5	落實國有財產業務為民服務措施，提升服務成效	★

註：★代表綠燈，績效優良；▲代表黃燈，績效尚可。